



北京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旧更新改造工程-漏 损治理智能表具-十一标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北京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旧更新改造工程-漏损治理智能表具-十一标（招标项目编号：无），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关于北京市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旧更新改造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京发改（核）（2024）81号）），资金来源为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出资比例为企业自筹100%，招标人为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2025年度至2027年度DN15~DN200高精度水表和远传设备采购及安装。

招标暂估金额：12235007.00（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招标人指定地点

其它说明：无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政府机关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
3投标人具有本次招标表具的所有口径的型式批准证书和型式评价报告； 4本货物采购项目投标人应为采购货物的制造商，制造商必须提供制造商资格声明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

记录:2024年11月至2025年04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需提供对其批量生产的水表质量出具承诺证明文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制） 7需对本项目做出履约承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制） 8投标人应提供近三年（2022年05月01日至2025年04月30日）至少完成一项数量为900支以上的同类型表具销售及安装业绩（需提供发票、销售安装合同复印件加盖企业CA电子印章）； 9具有2023年度经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 10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网页截图；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投标行为不得违反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06-09 17:00:00 – 2025-06-16 17: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方可于2025年06月09日17时00分至2025年06月16日17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否

其他说明： 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06-30 10:3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下载招标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它说明： 无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 无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



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s://ggzyfw.beijing.gov.cn/\);](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甲121号

联系人: 王工

联系电话: 010-68422821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三号

联系人: 马倩、乔若云

联系电话: 010-85343423

电子邮件: qiaoruoyun@cbwtc.com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无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无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